



编者按

三月春风暖人，三月是她们的节日。三月八日是国际劳动妇女节，三月十日是女法官国际日，三月因她们而特殊、而温暖。她们有一个共同的名字——女法官。她们追随理想而来，执法律之剑护百姓安宁；她们体察人情冷暖，牵百姓之手暖百姓之心。本期专刊，我们把笔墨落在她们身上，走近宁夏法院那些平凡而又伟大的女法官们，感受她们用法律、用爱心化解百姓急难愁盼的工作日常，感受她们“以头拱地也要把百姓的事办好”的司法担当。

她们，让法律既有力度更有温度

本报通讯员 沙睿

从一筹莫展到一扫愁容

腊月二十六，星期二，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李莉法官工作室，郭师傅踉踉跄跄走了进去，右眼上蒙着的厚厚纱布，就像此时窗外的天气一样，灰蒙蒙的。

“李法官，我的伤残等级认定了，劳动关系也认定了，麻烦帮我看一下后续要咋办。”听闻李莉法官工作室专门处理劳动争议纠纷，且“十分在行”，郭师傅迫不及待来找李莉。

“您先坐下来，咱慢慢说。”李莉赶紧给郭师傅递上一把椅子示意他坐下。

事情要从2020年12月讲起。郭师傅原是银川某公司的切割工，一次切磨操作时，铁块反弹打到护目镜伤了眼睛。本来是一起简单的工伤认定，郭师傅在提交工伤认定申请的时候却遇到了麻烦。

2021年9月，郭师傅向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工伤认定，银川某公司随后提交了一份太原市人社局于2021年7月作出的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，该决定书载明职工姓名为“郭某某”，用人单位为“山西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”，受伤部

位与郭师傅住院病案中的诊断结论一致。银川市人社局据此作出《工伤认定终止通知书》，终止了工伤认定程序，并告知郭师傅到山西省索赔。

经过咨询得知，银川某公司为了省手续费，将郭师傅的社保交到了山西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。郭师傅起诉了山西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及太原市人社局，要求重新认定工伤，但因诉讼主体问题，一审、二审均被驳回。

来来回回，官司打了一串，却没有结果。

无奈之下，郭师傅再次提起劳动关系认定的诉讼，历经仲裁、一审、二审，终于把他与银川某公司的劳动关系认定了下来。

眼下，郭师傅的眼睛需要二次手术，迟迟没有着落的赔偿款让他一筹莫展。

了解案件情况后，李莉当即给银川某公司打电话，得知银川某公司办公场所以距离法院不远，便请公司负责人王某立即到法院调解。

“郭师傅是您公司的员工，受伤这

么久，现在伤残等级已经确定，公司这边什么想法？”银川某公司负责人王某刚走进工作室，李莉便开门见山地说，“郭师傅马上二次手术需要用钱，我建议一次性解决掉。”

案件经历这么多诉讼程序，在办案经验丰富的李莉看来，双方对于赔偿与否没有争议，关键在于赔多少、怎么赔。

“公司之前想过赔偿，但还是抱有侥幸心理，觉得劳动关系未必会认到我们公司，而且我们怕认了以后他狮子大张口。”果不其然，听到李莉这么说，王某尴尬一笑。

“经营企业，首先经营人心。郭师傅在你们公司工作这么久，起码的信任和关怀是要有的。”李莉言辞恳切，既给王某吃了定心丸，也暖了郭师傅的心。

“既然李法官说了，那郭师傅就先提，我们也跟律师对接一下，如果赔偿款在合理范围内，今天就把调解协议签了。”

话音刚落，李莉便拿起计算器为郭师傅算起了工伤赔偿金额。随后，双方反复讨论协商具体赔偿金额，最终确定

由银川某公司分两笔向郭师傅支付34万元赔偿款。

考虑到郭师傅即将二次手术，李莉坚持要求银川某公司立即支付第一笔赔偿款10万元，让郭师傅安心治疗。

“谢谢李法官，没想到这次程序这么快，手术费用有了着落，天都晴咯。”看着现场到账的10万元，郭师傅一扫愁容，直言“自己的心像这会儿的天一样亮堂”。

此案的调解是李莉办理的4000余件劳动争议纠纷中再平常不过的一件，李莉也因审理劳动争议类案件快速专业在当地颇具名气。2022年，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创建劳动争议审判专业品牌“李莉法官工作室”，以“服务民生、工伤速审”模式，搭建“绿色通道”，实现工伤案件“快立快调快审”，维护群众及企业合法权益。

“法官，只有兼具普通人的理性与情感，敬畏生命，洞察人情，才不会只躲在法律的盾牌后边，在法律的世界中迷失自己。”



李莉 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、审委会委员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专业老道的法官李莉在法律与文学中找寻自我。上班时，她是专业精干、经验丰富的法官，审理劳动争议类案件时，几个问题就能把人问得直冒虚汗。下班后，她常常窝在书房中，写完了32万字的《李莉谈劳动》、8万字的《法解红楼梦》，法律的理性和文学的感性，在李莉身上奇妙交融，迸发出强大的力量。

追认杨某某售房顶账行为，虎某和杨某某之间的借贷纠纷彻底处理完毕，房屋归马某某所有，杨某某、马某某共同向虎某支付房屋差价14.6万元。

“李法官，一天了，你还没顾上吃饭……”李慧顾不上在场其他干警的劝说，熟练指引当事人签字、收钱、摁手印……就这样，一起历经8年的矛盾随着一系列娴熟的确认动作圆满化解。

“李法官，你办案真用‘心’，向你学习！”辖区派出所一名30年警龄的老民警向李慧竖起了大拇指。

用“心”当好老百姓身边的“解铃人”，是李慧一直以来坚守的原则。在她看来，是简单结案，结案事了，还是实质解纷、案结事了，关键在裁判者，在乎其心。“只要用心用情，就没有打不开的心结，就没有办不好的案子。”李慧说。

十天后，虎某和妻子来到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向李慧赠送锦旗“怀爱民之心办利民之事”，虎某妻子握住李慧的手久久不愿松开……



李慧 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审判员、二级法官

追认杨某某售房顶账行为，虎某和杨某某之间的借贷纠纷彻底处理完毕，房屋归马某某所有，杨某某、马某某共同向虎某支付房屋差价14.6万元。

“李法官，一天了，你还没顾上吃饭……”李慧顾不上在场其他干警的劝说，熟练指引当事人签字、收钱、摁手印……就这样，一起历经8年的矛盾随着一系列娴熟的确认动作圆满化解。

“李法官，你办案真用‘心’，向你学习！”辖区派出所一名30年警龄的老民警向李慧竖起了大拇指。

用“心”当好老百姓身边的“解铃人”，是李慧一直以来坚守的原则。在她看来，是简单结案，结案事了，还是实质解纷、案结事了，关键在裁判者，在乎其心。“只要用心用情，就没有打不开的心结，就没有办不好的案子。”李慧说。

十天后，虎某和妻子来到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向李慧赠送锦旗“怀爱民之心办利民之事”，虎某妻子握住李慧的手久久不愿松开……

的提供人仍应对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。当然，这种责任也并非永久，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产品提供者和业主之间渐次进行责任转移。

最终，经过董瑶这一“倔”，二审依法判决开发商就詹某某的人身损害承担80%的责任。

“法院虽未全部支持我的诉请，但为我讨回了说法。”二审宣判后，詹某某竟然默默地哭了。她告诉董瑶，身为律师，官司胜败不在赔偿多少，对自己的遭遇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是最大的安慰。

从稚嫩到成熟，从青丝到华发，十几年来，董瑶始终坚守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初心。因为她明白，只有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件民生“小案”，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，才能真正取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她有股‘倔劲儿’，总想把案件办到人民群众的心坎儿上。”提及法官董瑶，同事们这样评价她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如果我是詹某某，会不会服判？”了解案情后，董瑶陷入深思，“一审法院的判决看似有道理，但好像又不能被接受。”

多次沟通无果，詹某某无奈将物业公司和开发商诉至法院。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涉案区域不属于物业管理区域，且超过与开发商约定的2年保修期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詹某某没有对开发商装修的卫生间进行任何改装，也无过错，最终适用民法典关于公平补偿责任的规定判决开发商承担30%的责任。詹某某不服，上诉至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“从合同来看，已经超过了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，但一审判决当事人接受不了，我们对法律的理解和适用是否全面、准确？”董瑶开始执着于求解这道法理和情理最大公约数。她反复翻阅卷宗、多方了解案情、积极检索案例、探寻立法本意，经过深思熟虑，她给出了可以说服自己、可以说服开发商的答案，那就是用侵权法来解题。2年的保修期不足以免除侵权责任，保修期不代表使用期，而且对房屋装修这种产品或服务，一般人的期待远非2年，即使超过2年的保修期，产品或服务

的提供人仍应对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。当然，这种责任也并非永久，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产品提供者和业主之间渐次进行责任转移。

最终，经过董瑶这一“倔”，二审依法判决开发商就詹某某的人身损害承担80%的责任。

“法院虽未全部支持我的诉请，但为我讨回了说法。”二审宣判后，詹某某竟然默默地哭了。她告诉董瑶，身为律师，官司胜败不在赔偿多少，对自己的遭遇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是最大的安慰。

从稚嫩到成熟，从青丝到华发，十几年来，董瑶始终坚守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初心。因为她明白，只有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件民生“小案”，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，才能真正取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她有股‘倔劲儿’，总想把案件办到人民群众的心坎儿上。”提及法官董瑶，同事们这样评价她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如果我是詹某某，会不会服判？”了解案情后，董瑶陷入深思，“一审法院的判决看似有道理，但好像又不能被接受。”

多次沟通无果，詹某某无奈将物业公司和开发商诉至法院。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涉案区域不属于物业管理区域，且超过与开发商约定的2年保修期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詹某某没有对开发商装修的卫生间进行任何改装，也无过错，最终适用民法典关于公平补偿责任的规定判决开发商承担30%的责任。詹某某不服，上诉至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“从合同来看，已经超过了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，但一审判决当事人接受不了，我们对法律的理解和适用是否全面、准确？”董瑶开始执着于求解这道法理和情理最大公约数。她反复翻阅卷宗、多方了解案情、积极检索案例、探寻立法本意，经过深思熟虑，她给出了可以说服自己、可以说服开发商的答案，那就是用侵权法来解题。2年的保修期不足以免除侵权责任，保修期不代表使用期，而且对房屋装修这种产品或服务，一般人的期待远非2年，即使超过2年的保修期，产品或服务

的提供人仍应对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。当然，这种责任也并非永久，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产品提供者和业主之间渐次进行责任转移。

最终，经过董瑶这一“倔”，二审依法判决开发商就詹某某的人身损害承担80%的责任。

“法院虽未全部支持我的诉请，但为我讨回了说法。”二审宣判后，詹某某竟然默默地哭了。她告诉董瑶，身为律师，官司胜败不在赔偿多少，对自己的遭遇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是最大的安慰。

从稚嫩到成熟，从青丝到华发，十几年来，董瑶始终坚守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初心。因为她明白，只有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件民生“小案”，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，才能真正取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她有股‘倔劲儿’，总想把案件办到人民群众的心坎儿上。”提及法官董瑶，同事们这样评价她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如果我是詹某某，会不会服判？”了解案情后，董瑶陷入深思，“一审法院的判决看似有道理，但好像又不能被接受。”

多次沟通无果，詹某某无奈将物业公司和开发商诉至法院。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涉案区域不属于物业管理区域，且超过与开发商约定的2年保修期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詹某某没有对开发商装修的卫生间进行任何改装，也无过错，最终适用民法典关于公平补偿责任的规定判决开发商承担30%的责任。詹某某不服，上诉至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“从合同来看，已经超过了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，但一审判决当事人接受不了，我们对法律的理解和适用是否全面、准确？”董瑶开始执着于求解这道法理和情理最大公约数。她反复翻阅卷宗、多方了解案情、积极检索案例、探寻立法本意，经过深思熟虑，她给出了可以说服自己、可以说服开发商的答案，那就是用侵权法来解题。2年的保修期不足以免除侵权责任，保修期不代表使用期，而且对房屋装修这种产品或服务，一般人的期待远非2年，即使超过2年的保修期，产品或服务

的提供人仍应对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。当然，这种责任也并非永久，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产品提供者和业主之间渐次进行责任转移。

最终，经过董瑶这一“倔”，二审依法判决开发商就詹某某的人身损害承担80%的责任。

“法院虽未全部支持我的诉请，但为我讨回了说法。”二审宣判后，詹某某竟然默默地哭了。她告诉董瑶，身为律师，官司胜败不在赔偿多少，对自己的遭遇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是最大的安慰。

从稚嫩到成熟，从青丝到华发，十几年来，董瑶始终坚守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初心。因为她明白，只有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件民生“小案”，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，才能真正取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她有股‘倔劲儿’，总想把案件办到人民群众的心坎儿上。”提及法官董瑶，同事们这样评价她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如果我是詹某某，会不会服判？”了解案情后，董瑶陷入深思，“一审法院的判决看似有道理，但好像又不能被接受。”

多次沟通无果，詹某某无奈将物业公司和开发商诉至法院。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涉案区域不属于物业管理区域，且超过与开发商约定的2年保修期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詹某某没有对开发商装修的卫生间进行任何改装，也无过错，最终适用民法典关于公平补偿责任的规定判决开发商承担30%的责任。詹某某不服，上诉至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“从合同来看，已经超过了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，但一审判决当事人接受不了，我们对法律的理解和适用是否全面、准确？”董瑶开始执着于求解这道法理和情理最大公约数。她反复翻阅卷宗、多方了解案情、积极检索案例、探寻立法本意，经过深思熟虑，她给出了可以说服自己、可以说服开发商的答案，那就是用侵权法来解题。2年的保修期不足以免除侵权责任，保修期不代表使用期，而且对房屋装修这种产品或服务，一般人的期待远非2年，即使超过2年的保修期，产品或服务

的提供人仍应对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。当然，这种责任也并非永久，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产品提供者和业主之间渐次进行责任转移。

最终，经过董瑶这一“倔”，二审依法判决开发商就詹某某的人身损害承担80%的责任。

“法院虽未全部支持我的诉请，但为我讨回了说法。”二审宣判后，詹某某竟然默默地哭了。她告诉董瑶，身为律师，官司胜败不在赔偿多少，对自己的遭遇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是最大的安慰。

从稚嫩到成熟，从青丝到华发，十几年来，董瑶始终坚守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初心。因为她明白，只有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件民生“小案”，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，才能真正取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她有股‘倔劲儿’，总想把案件办到人民群众的心坎儿上。”提及法官董瑶，同事们这样评价她。

董瑶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、审判员、一级法官

“如果我是詹某某，会不会服判？”了解案情后，董瑶陷入深思，“一审法院的判决看似有道理，但好像又不能被接受。”

多次沟通无果，詹某某无奈将物业公司和开发商诉至法院。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涉案区域不属于物业管理区域，且超过与开发商约定的2年保修期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詹某某没有对开发商装修的卫生间进行任何改装，也无过错，最终适用民法典关于公平补偿责任的规定判决开发商承担30%的责任。詹某某不服，上诉至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“从合同来看，已经超过了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，但一审判决当事人接受不了，我们对法律的理解和适用是否全面、准确？”董瑶开始执着于求解这道法理和情理最大公约数。她反复翻阅卷宗、多方了解案情、积极检索案例、探寻立法本意，经过深思熟虑，她给出了可以说服自己、可以说服开发商的答案，那就是用侵权法来解题。2年的保修期不足以免除侵权责任，保修期不代表使用期，而且对房屋装修这种产品或服务，一般人的期待远非2年，即使超过2年的保修期，产品或服务

的提供人仍应对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。当然，这种责任也并非永久，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产品提供者和业主之间渐次进行责任转移。

最终，经过董瑶这一“倔”，二审依法判决开发商就詹某某的人身损害承担80%的责任。

“法院虽未全部支持我的诉请，但为我讨回了说法。”二审宣判后，詹某某竟然默默地哭了。她告诉董瑶，身为律师，官司胜败不在赔偿多少，对自己的遭遇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是最大的安慰。